

格式九：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翔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翔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哈尔滨市道外区城市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年度道外区东部片区及天恒山片区园林养护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2026年度道外区东部片区及天恒山片区园林养护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翔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132.9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09.9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翔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1日

刘东

